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辞职**  
**及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克勤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克勤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李克勤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克勤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董事会对李克勤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李立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卢妙丽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及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022年1月24日）。财务总监及副总经理卢妙丽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5日

附：

### 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简历

卢妙丽女士，拟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常住地为上海。曾任杉杉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上海坤为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上海坤为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